

好文学好人生

——读马国福新书
《在尘世的烦恼里开怀》

□余慧

我把写作看作生命的旅程。把走过的路在心里再走一遍，在笔下再走一遍。酸甜苦辣，悲欢离合，通通再尝一遍。写作的人，比他人至少要多活一次。写作的人，要独自面对和重新咀嚼人生的苦，往往比他人更勇敢一些。那些来自生命的感悟凝聚成心尖上的文字，往往带着作者的血和泪。我感谢那些写出好文字的人，他们勇敢且善良，智慧又通达，就像马国福那样。

其实说起来，我和他并不很熟，是文字带我走进了他精神世界的某个角落。《在尘世的烦恼里开怀》是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马国福去年刚出版的一本书。这是他的第13本书，却是我读过的第一本。认识马国福是在一次培训班上，他是班长。培训班结束后，在微信上偶有交流。他是青海人，在南通工作生活多年。微信里经常看到他摆弄花草，也摆弄一些精致的茶具和碗碟，这与他西北汉子的身份和高高大大的外形比起来，看似有着不小的差距。

读书，和结识朋友一样，讲究缘分。读到合心意的书，就像相遇有缘的朋友。总有一些文字，在你的心里激起涟漪。就好像，这些文字，是写给你的，这些话，是对你说的。虽然我们的经历完全不同，但是，有着相同时代的记忆，还是让他的文字与我有了很多共鸣。

他的文字里有浓浓的乡愁，这样的乡愁，是一个离故乡很远很多年的人才有的。如今生活在南方的他，故乡远在青海高原上的一个村庄。故乡是他精神的家园，是他灵魂出发的地方。故乡的天地湖海，故乡的风霜雨雪，故乡的田野炊烟，故乡的父母、兄弟、姐妹、乡亲、姑娘，都在他的笔下，一笔一画，勾画出梦里的家园。故乡访雪，那白雪覆盖的大山，纯净得如梦幻一般，让漂泊在外的游子心得到净化和归依。乡愁里最深的情感，是对父母的眷恋与感恩。他有一对知情达理的父母，他们对这个世界的朴素认知，成就了一个少年最初的人生观，也是一种最朴实的人生哲学。

他的文字里有深深的感恩。《来生，我愿做哥哥的哥哥》中，他是一个被呵护的孩子，哥哥辍学，外出打工，节省下来的钱寄给他，供他读书。手足情深，血浓于水。姐姐们也一直用自己的方式，呵护着他。他走出了高原，却永远走不出哥哥姐姐们的爱。心怀感恩的人，内心是柔软的，温暖的，那些爱与恩情，像一件贴身的暖衣，呵护着皮囊下的肉体和灵魂。

他的文字里有深深的悲悯。这些悲悯来自他的经历和本性的善良。《屋顶上那些人》中，那些靠做苦力生存的手艺人，他同情他们也尊重他们，却不是高高在上的俯视，而是一种近距离的平视。因为懂得，所以悲悯。

他的文字里有对生活的热爱。他爱花花草草，但并不是所谓的“小资”。我想，他对花花草草的热爱，来自对故乡高原的眷恋，来自生命里对草木的天然亲近。一粒种子里有故乡，一朵花里有故乡，一枝一叶里有故乡。他文中写道：“我以养花草的方式与自然草木保持一种亲密的关系。”他还说，大凡喜欢种花养草的人都有理想主义色彩和自然主义情结。深以为然。远离农村和土地的我们，住在空中阁楼里，与自然亲近的机会，更多的是被“圈养”在花盆中的花花草草了。我一直喜欢一句话：“多闻草木少识人”，想来我们是有共鸣的。草木与书本，永远令人亲近却无须提防与戒备。此生只向花低头，我们在生活中种花，也在心里种花。

马国福的文字真实，他不回避不掩饰，从不回避自己是农民的儿子，也不掩饰有过的苦与泪。所有的经历都是财富，努力的人，上天不会让他白白受苦。我在书中读到他的经历虽然不复杂，但还是经受了一些困苦，但他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变了命运。我遇见的他，是一个充满阳光的人，一个有力量的人。

285

一般来说，学术翻译总是偏向理论方面，历史方面极为薄弱，即使有，也多是通史性的论著。吉本的《罗马帝国衰亡史》如此声名，过去只有节译本，直到近年始有全译本；蒙森专攻罗马史，以史料考订著称，但中译过来的只有《罗马史》；维拉莫威兹（尼采的死敌）治古典学，以文献为本位，中译的似乎只有一本《古典学的历史》。兰克更尤典型，他治史学范式，对近代中国学界影响极大，但他本人的论著实际上翻译得极少，国人只是通过其学生辈写的《史学方法论》来了解其治史门径。

而那些有博学之名的著作，也引进得很不够。已翻译过来的，如伯顿的《忧郁的剖析》只是选译，弗雷泽的《金枝》、汤因比的《历史研究》都是节本。例外的是艾柯的《无限的清单》，但只是得力于艾柯在小资文艺界的世俗名声。

应该说，这种现象事出有因。历史性的東西，本不如理论性的东西较有文化通约性，在出版市场上自然比较吃亏。同时，翻译历史性的東西，比之翻译理论性的东西恐怕更为困难，需要更专门的知识基础。

但我们应该意识到这个盲点：西方人也未必是理论一枝独秀，并不是只有“义理之学”，他们也讲“考据”，也讲“朴学”，只不过我们很少伸

反读书记(一百)

□胡文辉

手“拿来”而已。借用伯林的话，西方本有很多“狐狸”，只是我们光会抓“刺猬”罢了。

286

我没有读过海子的诗。当然我不会不知道“面朝大海，春暖花开”。

但我想，凭这句诗，尚不足以证明他作为诗人的能力，倒是显示出他有成为广告人的潜质。“面朝大海，春暖花开”，是多么适合我们时代的房地产广告词啊。人人都爱无敌海景。

还有一句电影台词，很适宜做某种生活用品的广告。那是《重庆森林》的“我们最接近的时候，我跟她之间的距离只有0.01厘米……”

灯下读钱

清华学霸

□钱之俊

1929年9月，钱锺书以国文、英文特优、数学15分的成绩被清华大学外国语文学系录取。

钱锺书在清华四年，博览群书，成绩优异，时常在报刊发表诗文，并担任《清华周刊》编辑，是文学院风云人物，受到老师们青睐、激赏。同班好友许振德说：“锺书兄，苏之无锡人，大一行课无久，即驰誉全校，中英文俱佳，且博览群书，学号为844号，余在校4年期间，图书馆借书之多，恐无能与锺书相比者，课外用功之勤，恐亦乏其匹。”（许振德《水木清华四十年》）

钱锺书清华四年成绩之优异，不是传说中之虚言，而是有据可查的。黄延复查阅了钱锺书毕业时的总成绩单，“确实令人瞠目”。他在清华读书4年，一共上了大约33门课程，29门必修，4门选修，包括英文、法文、伦理学、西洋通史、古代文学、戏剧、文学批评、莎士比亚、拉丁文、文字学、美术史等。4年中，除第一学年体育和军训术科两门课吃了“当头棒”之外（第二学年以后，这两门课获准免修），其余绝大部分都是“金齿耙”和“银麻花”。如其第二学年所修6门课程成绩如下：

第二年英语，温源宁教授讲授，超+
第二年法语，常安尔教授讲授，超+
西洋文学概要，翟孟生教授讲授，超+
西洋小说，瑞恰慈教授讲授，超+
英国浪漫诗人，吴宓教授讲授，超+
西洋哲学史，邓以蛰教授讲授，超+

“超”表示最高分。当时清华记分法分成5等：超+、上、中、下、劣，分别以E（即最佳之一等，学生们戏称为“金齿耙”）、S（优秀，“银麻花”）、N（良好，“三节鞭”）、I（及格，“当头棒”）、F（不及格，“手枪”）表示，其分值分别是超=1.2，上=1.1，中=1.0，下=0，劣=0.0，“超+”是1.2+0.025。以学科之分数（学分）乘各科所得之分值，为该学程之“学分积”。（黄延复《清华逸事（下）》）秦贤次《钱锺书这个人》说，钱曾经两个学年得到甲上，一个学年得到超等的破纪录成绩，最后一个学年无记录。像钱锺书这样的成绩，当时在文学院和全校都是罕有其匹的。

1933年6月，钱锺书自清华毕业，获文学士学位。两年服务期满后，考取庚款公费留学资格，赴牛津大学留学。如果钱锺书毕业时的成绩仍然特别优异，那他是完全有可能直接保送参加公费留学考试的，而不需要等两年服务期。其堂弟钱锺韩与他同时本科毕业，就直接参加了留学考试。这是因为钱锺韩当年从国立交通大学毕业时，“成绩为全校之冠”“以成绩特优，未经服务，保送应江苏省第一届公费留学生考试，成绩亦冠全军，录取第一”“由江苏省公费送英留学”。（钱基厚《孙庵年谱》）成绩特优，连两年的服务期也免了。

可惜的是，钱锺书清华毕业时，学校未举行毕业大考，故无成绩可据。这一年，华北局势动荡不安，清华对这一届毕业生未举办期末大考，未写论文，故无成绩可考。许振德记：“6月初兵荒马乱中，应届毕业生两百余，纷纷离校返籍，俱未参与毕业考试，其后教部颁发毕业证书，本人亦即领到文学士学位。”（《水木清华四十年》）

读书如此美丽系列之四二九



新书快读

西医来华十记

苏精著
中华书局

本书讲的是西医来华第一个百年（19世纪初至20世纪初）间围绕来华传教医生的人和事。传教医生的许多创举和义举，对中国影响深远。吊诡的是，传教医生想拯救的是中国人的灵魂，结果只拯救了中国人的肉体。本书呈现了近代中西医学交流的复杂局面，揭开历史重重迷雾的同时，对今日文化交流特别是医学交流意义重大。

天路历程

[英]约翰·班扬著 西海译
上海译文出版社

本书被誉为英国文学中史诗般的存在，为十七世纪英国作家约翰·班扬狱中心血凝成的杰作，被译成多种文字，在世界各地不断再版，是除了《圣经》之外流传最广、翻译文字最多的书籍之一，为不同文化和宗教背景的人们所阅读。此次出版的《天路历程（插图珍藏本）》采用了著名翻译家西海先生的译本，译文平实准确，再现了约翰·班扬朴素晓畅的行文特色。值得一提的是，这一版的《天路历程（插图珍藏本）》选用了黑德三兄弟的插图作品百余幅，画笔细腻，生动再现了书

中描绘的场景。

江户时代的趣味画集

[日]稻垣进一、福田繁雄编著 麻春禄译
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

本书从平面、立体、线条、语言等几个方面，逐一介绍日本的趣味画作（游绘）。作品中表现出的那种市民文化的精髓可以说来自浮世绘艺术，特别是充溢着诙谐精神、与众不同的造型表现，以及凝聚着画家匠心的艺术性的创新等皆源于此。

福开森在华五十六年：
参与兴办中国近代高等教育的视角郭锋著
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

福开森的一生充满传奇色彩，经历了晚清和民国两个时代，并以传教士教育家、政府顾问、社会活动家和中国艺术文化研究者的身份，在清末新政、北洋政府外交、近代高等教育创办发展和中西文化艺术交流等领域扮演着重要角色。本书按照他在南京、上海和北京等地工作、生活的时间顺序来写，分为“南京十年”“上海岁月”和“北京生活”三卷，以参与南京江汇文书院暨金陵大学、南洋公学暨交通大学的创办、发展为中心，并对福开森在北京工作、生活的三十年，以及1943年返回美国以后的情况有所叙述。